

# 以宪法精神凝心聚力

郑旗

今天,我们迎来首个国家宪法日,它将为法治中国建设开启新的征程,树起新的航标。(相关新闻见今日本报A04版)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要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深刻阐述了宪法的重要地位,明确指出了宪法的重要作用,对新形势下加强宪法宣传教育、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更好发挥宪法作用,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

今天,宪法让我们感觉如此亲近。“法律必须被信仰,否则它将形同虚设。”正如法学家伯尔曼所理解的

那样,没有信仰的法律将退化成为僵死的教条,而没有信仰的信仰将蜕变成狂信。我国宪法是符合国情、符合实际、符合时代发展要求的宪法,是我们国家和人民经受住各种困难和风险考验、始终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的根本法制保证。它值得我们集体信仰,值得我们共同守护,我们也只有坚定不移地信仰宪法、守护宪法,宪法才能给我们带来更加安定的力量。

只有使宪法精神深入人心,才能以宪法精神凝心聚力。新形势新任务,迫切要求我们加强宪法宣传教育,推动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国家宪法日的设立,无疑是一个良好的契机。在这个特别的日子里,通过丰富多彩的宣传形式,可以让人们感受到宪法精神的力量,培育宪法意识,凝聚宪法共识,捍卫宪法权威,推动宪法全面贯彻实施,更好发挥宪法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

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中的重大作用。

只有以宪法精神凝心聚力,才是对宪法最好的致敬。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历史时期,在依法治省、依法治市科学化水平不断提高的今天,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要把宪法精神贯穿到我市政治生活和社会活动的各个层面,贯穿到正在推进的各项改革建设事业中来,贯穿到中原经济区建设中来,贯穿到以航空港实验区为统揽的郑州都市区建设中来。在这个进程中,公职人员要带头自觉遵守宪法,忠于和维护宪法,在宪法规定的范围内更好地履行职责、接受监督、兑现承诺,让依宪执政成为依法治市建设中的最强音。

“奉法者强则国强,奉法者弱则国弱”。国家宪法日的设立,必定成为一次意义非凡的进步,也必将成为永载史册的一页。今天,就让我们更好、更有意义地纪念它。

## “职务与职级并行”倒逼评价机制跟进

2日,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七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了《关于县以下机关建立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的意见》。会议指出,在职务之外开辟职级晋升通道,在全国县以下机关实施这项改革,有利于调动广大基层公务员的积极性,是为基层公务员办实事、办好事,一定要把好事办好。

(相关新闻见12月3日本报A04版)  
基层公务员需要政策激励。当前对基层公务员管理实际上没有激励,进而导致相关管理机制虚化。事业心和责任心是基层公务员的动力所在,但这种事业心和责任心是需要激励机制呵护的。现在对基层公务员的激励,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晋升,而晋升的空间又非常有限,导致基层公务员将晋升的激励功能无限放大。因此,这次从中央层面实施基层公务员晋升制度改革,实行职务与职级并行,不仅打破了基层公务员晋升“天花板”,也

客观上增加了他们的工资待遇。

长期以来,公务员薪金水平与其所在的职务高低挂钩,客观上导致了公务员都想当“官”的现象。同时,一些基层公务员工作一辈子仍然是科员,他们感到不满和失望,要么工作消极懈怠,要么在办事过程中吃拿卡要,在违纪中“找平衡”。再者,现行的机制使基层公务员晋升通道狭窄,加之所有公务员薪酬都拉平均,没有绩效考核,干与不干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特别是,中央禁令之下,一些基层公务员以“没好处不办事”进行软抵抗,严重影响了行政效率和公务员形象。

可见,县以下公务员晋升制度改革,打破了基层公务员“职务高工资就高”的惯例,在保持现有公务员职务晋升制度不变的前提下,建立依据级别和任职年限等条件晋升职级的制度,实行职务与职级并行。说通俗点,就是让那些虽未当官,但资

历长、积累贡献多、承担任务重、个人能力强的一般公务员,也能够与当官的一样晋升职级,得到组织的认可,享受与同职级当官者差不多的工资待遇。

然而,基层公务员晋升,实行职务与职级并行,倒逼评价机制跟进。应以建设高素质基层公务员队伍为目标,创新考核机制,形成全方位考核评价综合体系。比如,实行考核规定与单位业务相结合、民主评议与工作实绩相结合、年度考核与平时考核相结合、定性考核与定量考核相结合。并用实用足考核结果,考核结果与调整公务员职务、职级、工资、奖励挂钩,体现出“老实人不吃亏、无为者无机可乘”的考核理念,让端着“金饭碗”的公务员开始有了危机感。更重要的是,完善约束机制与退出机制,真正打破公务员的“金饭碗”,使公务员职业回归公共服务本位。

□张西流

## 反思“不拖累儿女杀夫”应正视家庭关系

六旬老太崔某悉心照顾瘫痪丈夫,15年不离不弃。因长期过度劳累,崔某身患多种疾病,丧失了继续照顾丈夫的能力。为不拖累儿女,今年3月,崔某选择勒死已成植物人的丈夫并割腕自杀。后崔某经抢救脱险。案发后,市检察院第三分院为是否起诉崔某召开听证会听取多方意见。最终,检方于今年11月以涉嫌故意杀人罪对崔某提起公诉。(12月3日《京华时报》)

幸福的人总是相似的,不幸的人各有各的不幸。照顾瘫痪老伴10余载,为不拖累儿女杀夫是一出人伦惨剧。事已至此,宽泛的谴责老太已难以挽回悲剧。相较于必然来临的法律结局,我们更该思考的是,“不拖累儿女杀夫”的悲剧能不能避免,传统伦理关系能否为罹患重病的老人提供抗压的底气。

“不拖累儿女杀夫”诚然是一个

个案,但这种类似的情绪却并不罕见。在类似重病情况下,老人基于对子女的爱选择放弃是一个极端。子女畏惧久病难医则是另一个极端。今年8月《新民晚报》曾报道,上海六旬男子照顾九旬病母生怨念将其杀死。在某程度上,打败这些人的并不仅仅是经济压力,而是久病服侍的痛楚,伦理关系的扭曲。

究竟怎样的家庭关系才是正常的家庭关系,哺育与反哺之间该遵循怎样的平衡。为子女操劳一生乃至放弃重病的老伴免除子女负担。极端的爱背后的畸形,警示我们必须重新思考家庭的价值以及生命的内涵。父母养育子女,子女照顾父母,本就无所谓负担与否,而是一种温暖的体现。如果仅仅纠结于久病服侍的痛楚,就要采取如此极端的行为,那未尝不是一种对人生价值的颠覆。毕竟,人活一世,活的就是温

情。没有了这些,还有何意义?

“不拖累儿女杀夫”是怎样的悲剧?它是一个普通家庭抗击疾病的孱弱体现,也是人伦关系的危机。囿于经济压力,久病难医的困窘,服侍老人诚然艰辛,但这种艰辛不至于放大成一出生命悲剧。老人对老伴生命的放弃,可以说是对于子女关心,但又何尝不是她自身对家庭关系理解的偏失。而更重要的是,这种理解偏失在一定程度上也是一种社会现象。把握不清家庭关系内涵与外延的人们或者如极端人士不管不顾父母,或者像“不拖累儿女杀夫”的老人一样,过于替子女担忧。其实,说到底,家庭关系是一种共同承担,不论前面有怎样的风雨,尽最大能力而不是抽刀转向自身,乐观豁达而不是过于忧虑,才能尽可能地避免悲剧,增强家庭抗击风险的心理承受能力。

□晚报评论员 杨兴东

微话题:

每天扫校园,你赞同吗?

@人民网

郑州一高校大一学生必须每天打扫校园。数名大学生表示不满,“我们是来学习不是来扫地的”。但有部分学生赞成这种做法,一对情侣说他们是在打扫卫生中相识的。学校回应称要求学生劳动是培养其实干精神。

网友跟帖:

@又痞:都爱讲卫生就不用打扫了。

@小伍AI薇:赞同,上小学时每天早晨都要扫操场。

@向细生:和高中一样。

@Red\_Sky 还是个小小小学生:发工资吗?

@lmy1989722:大学我们也扫地呀,很正常。

@孤星泪在天涯:很好啊。

@泰\_迪的小丸子:赞成啊,当初我的大一也是这么过来的。虽然在大一时也有牢骚,但等到结束后,没有劳动教育,早上睡到近8点。浪费一大堆学习时间才发觉,有个制度管制着自己,还是比较好。因为扫地。每天都要6点左右起床,扫完后就不会再有睡意了。

## 高考流水线上我们丧失了什么?

衡水中学几乎以一己之力扛起了衡水“教育名城”所有的名声,也成为这个经济落后、资源匮乏城市的重心所在。如果把衡水比作一个工厂,那么整个河北省的初中,都是衡水中学的原材料供应商。在很多中学校长和老师们眼中,衡水中学就像“黑洞”一样吸纳全省甚至省外优秀生源。(相关新闻见今日本报AA14~AA15版)

“考考考,老师的法宝;分分分,学生的命根。”在应试教育的环境下,这句俗语从小到大响彻我们的耳边。虽亦有调侃意味,但这也恰好反映了我国应试教育中老师和学生们面对考试的重重压力。“衡水模式”下出来的傲人成绩,相信很多人都是对之既憧憬又羡慕。对于我们普通老百姓来说,谁不希望从考试中脱颖而出,成为社会竞争的佼佼者呢?可在这样的高压模式下出来的学生,即使获得好成绩,他们是否也丧失了一些属于他们这个年龄阶段宝贵的东西呢?

学习成绩固然重要,但我们来到学校不是只为了学习而学习,培养健全人格,发散个人魅力,也是在学校阶段就要培育的东西。世界的进步需要创新,唯有在一个能有空间让学生自由呼吸的学习环境中,才可能培养这样的人才。那些令人窒息的学习环境,学生连喘息的机会都没有,又怎能会有多少学生发掘自己的潜能,向更适合自己的方向发展呢?

学生不是一件件被机械加工出来的精密机器,他们需要更多的灵动和活力来丰富他们自己的生命。请别让高考流水线丧失了他们该有的青春活力,别让机械的学习生活为他们的青春留白。 □王玲灵